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脱贫攻坚答卷·法治扶贫

让贫困群众 合法权益有保障

——我市创新开展“法治扶贫”专项行动回眸

□广元日报全媒体记者 唐彪

近日,司法部、民政部公布第八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名单。其中,我市朝天区中子镇印坪村、苍溪县云峰镇云台村等榜上有名。

贫困村转变为法治示范村的背后,是市委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进扶贫开发法治建设,切实保障贫困人口合法权益”的生动实践。

2016年开始,市委、市政府决定将“法治扶贫”列入脱贫攻坚专项行动,与产业扶贫、教育扶贫等26个行业扶贫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督查、同考核,由此拉开了法治护航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序幕。

5年来,我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的重要论述,坚决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找准法治建设与脱贫攻坚的结合点,以“3+4+4”(着力构建**法治组织体系、高效实施体系、有力保障体系**“三大体系”,开展**春雨滴灌、司法便民、雷霆护航、拍蝇灭鼠**“四大行动”,聚焦看得见法治元素、听得见法治声音、找得到法治服务、受得到法治保障“四个目标”)创新开展“法治扶贫”专项行动,为决战决胜整体连片贫困到同步全面小康跨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广元新征程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

——法治元素“进村”,群众有幸福感。实施贫困地区“法治星火”培养计划,开展贫困村“法律明白人”“守法带头人”“守法好村民”培训和评选,全市739个贫困村的法治文化墙、法治文化长廊等设施随处可见,贫困群众“感恩恩、守法治、讲礼仪、树新风”的意识持续增强。全市培育农村法治文艺团体100余个,深入开展法治文艺演出1000余场次。

——法律服务“入户”,群众有获得感。全市建立公共法律服务中心9个、乡镇工作站239个、村(社区)工作室592个,739个贫困村和1802个非贫困村全部建立法律咨询服务微信群,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市、县区开通贫困群众诉讼服务“绿色通道”,在贫困村统筹推进驻村警务室、调解室等建设,推出司法服务卡等便民措施,推动实现司法服务“一网通”,通过法律援助及时为农民工解决工伤、欠薪等纠纷。

——基层治理“到人”,群众有满意度。开展贫困地区基层治理规范化建设,构建“一核多元”乡村治理体系,探索村规民约可诉讼试点推进基层自治建设,完善推广以村民积分制管理推进德治建设,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现代基层治理体系。实施贫困乡镇“一张网”全面排查、“一条线”精准交办、“三级调”多元联动、“三次调”保障化解的“1133”人民调解工作法,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当地。我市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测评连续六年位居全省第一。

探索实践不间断,法治扶贫成效显。中央依法治国办副主任、司法部部长唐一军在我市调研时对“法治扶贫”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在2017年全省依法治省工作推进会上,市委书记王菲专题介绍广元法治扶贫工作经验;《“法治扶贫”的广元探索》被省法学会列为2020年度法治实践创新专项课题……



送法进村,“法治礼包”惠民。(资料图)



送法入户,引导群众学法用法。广元日报全媒体记者 唐彪



送法到客运站,服务农民工。(资料图)

现场

依法治出“五美云台”

“进村的是水泥路,住的是新房子,种的猕猴桃去年卖了2.3万元……”3日,谈到近几年的变化,苍溪县云峰镇云台村已脱贫群众、82岁的何思斌幸福满满,直说:邻里间没得啥纠纷,大家相处得都很好,日子是越过越好!

体现法治元素的唤鸟剪纸、法治文化墙、法治夜校、法治书屋……从何思斌家到云台村村委,步行不到10分钟,但沿路浓浓的法治氛围格外让人印象深刻。

云峰司法所所长向纯介绍说,脱贫攻坚以来,云台村抢抓司法部定点帮扶的重大机遇,将“依法治村”转化和细化成加快发展的具体行动,在实践中探索出了“一核三治”(把党组织建设作为推进基层治理的核心,形成自治增活力、法治强保障、德治润民风的“三治合一”乡村治理体系)相融的基层治理模式,正让“物丰美、居秀美、家和美、村安美、人乐美”的“五美云台”变成看得见、摸得着的现实。

“在司法部及省、市司法行政系统的帮扶下,我们一手抓‘产业’,一手抓‘法治’,让猕猴桃等产业实现从无到有,道路等基础设施日趋完善的同时,还将‘法治’种进了群众的心田。”云台村党支部书记何永军说。

“法治宣传无处不在,宣传栏、宣传单、宣讲课,电视上、手机上、路边上,我们天天看、天天听,法治意识自然提高了,依法办事更是让我们有了致富的底气。”云台村村民何思刚说。

目前,云台村不仅有成熟的“村规民约”“治安户长+网格员+平安大喇叭”等群防群治机制,群众学法、用法的自觉性也进一步提升,全村治安环境良好,村民安居乐业、邻里和睦相处,多年未发生刑事案件、治安案件,近5年没有一人到上级上访,近3年无一例信访矛盾出村。

因“帮理不帮人”,66岁的田彦生成为云台30个“守法护法星”之一。

去年12月,田彦生的两位邻居因砍树发生纠纷,田彦生主动运用其所学的法律知识,对两位邻居进行调解,很快就让他们握手言和。

云峰镇党委副书记胡博表示,有了云台村的示范引领,该镇法治建设能力进一步增强,群众不仅看得见法治元素,听得见法治声音,更找得到法治服务,受得到法治保障。

(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由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司法局提供)

构建“三大体系” 法治扶贫“常态化”

构建坚强组织体系。市、县区成立法治扶贫协调小组统筹推进法治扶贫,出台《工作标准》《实施办法》《责任制度》,形成兑现督查清单,推动政策落实标准化。

构建高效实施体系。出台《法治扶贫专项行动方案》,明确5方面21项具体任务,出台脱贫攻坚精细化管理《规程》等23项制度,开展春季攻势、夏季战役、秋季攻坚、冬季冲刺,推动工作落实见效。

构建有力保障体系。建立经费保障机制,统筹整合行业扶贫项目和部门工作经费;建立目标管理机制,把“法治扶贫”纳入全面依法治市目标考核。全面推行“挂红旗、亮黄牌、贴蓝签”工作法,营造比赶超超工作氛围。

开展“四大行动” 法治扶贫“具体化”

开展“春雨滴灌”行动,破解贫困群众思想认识难题。以贫困村村干部、外出务工人员、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六类人群为重点,实施贫困地区“法治星火”培养计划、“五个一”法治文化工程,持续推进“法治文艺下乡”,教育引导贫困群众感恩、守法治、讲礼仪、树新风,激发脱贫攻坚内生动力。

开展“司法便民”行动,破解贫困地区群众诉讼难题。推进贫困村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全覆盖,努力实现贫困群众打得官司、贫困群众法律服务费用零支付等“五个百分百”。我市在乡镇和村(社区)设立诉讼服务点经验做法全国推广,郭兴利荣获“全国优秀法官”“全国模范法官”。

开展“雷霆护航”行动,破解贫困地区社会治理难题。集中开展“三打击一整治”(严厉打击网络贩枪、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和传统盗抢骗犯罪,集中整治地域性职业犯罪重点地区)专项行动,构建“一核多元”乡村治理体系,我市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测评连续6年位居全省第一。

开展“拍蝇灭鼠”行动,破解扶贫领域职务犯罪难题。重点查办扶贫项目资金贪污贿赂犯罪,扶贫工作中滥用职权等渎职犯罪,切实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撑起“保护伞”。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用法治倒逼干部纪律和作风转变。

聚焦“四个目标” 法治扶贫“随处见”

看得到法治元素。739个贫困村建成法治广场500余个、法治文化墙600余个、法治文化长廊300余个、法治文化专栏739个、法治文化书屋739个,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农家法治文化院坝3000余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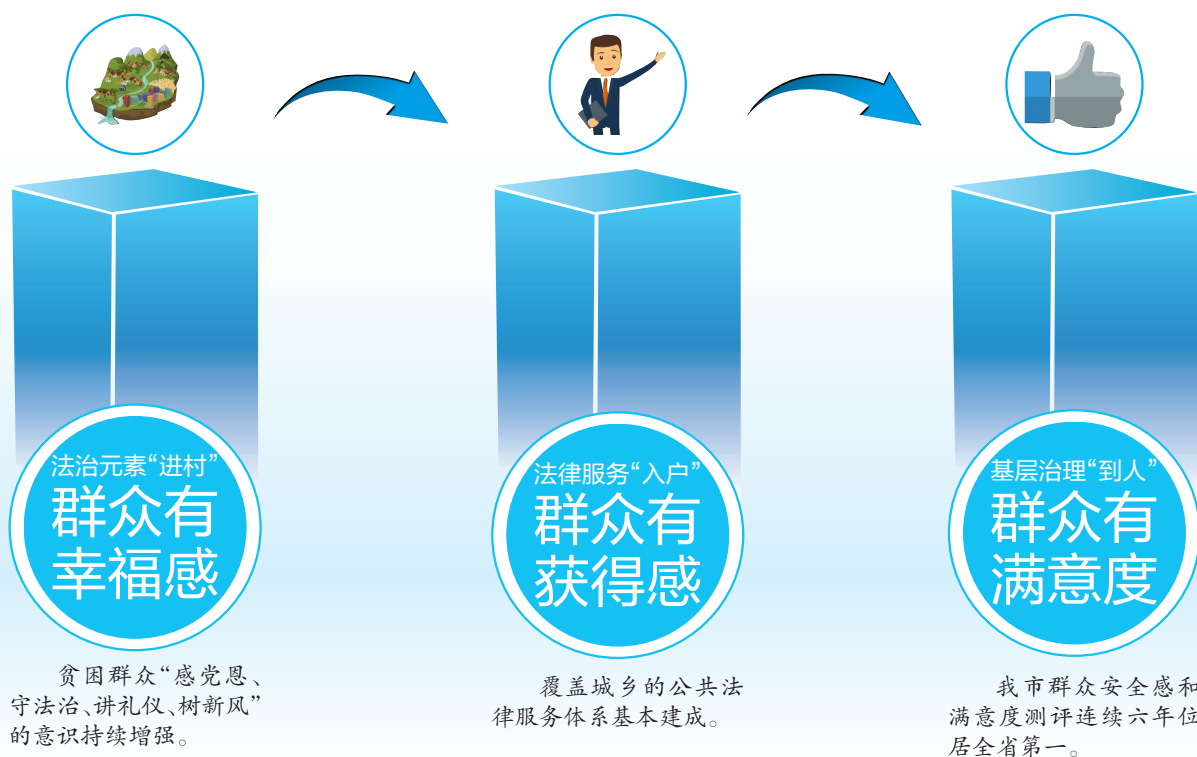
听得见法治声音。739个贫困村开设法治讲堂,举办法治主题宣传活动2000余场次,编发《法律进乡村》等普法读本13种9万余册。

找得到法治服务。市、县区开通贫困群众诉讼服务“绿色通道”,2016年以来为贫困户和困难群众挽回直接经济损失7000余万元。

受得到法治保障。培育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等群众组织2000余个,通过“天网”视频比对破获贫困地区刑事案件同比上升38%,排查化解涉及贫困群众矛盾纠纷1.5万余件,化解扶贫领域信访难案、积案180余件。



帮扶献爱心,助推产业发展。(资料图)



制图:宋兰英 张懿玲

责任编辑:刘乾辉
编辑:李晓燕
版式:李芳
美编:宋兰英 张懿玲
校对:付蕊